

6. 请秘书长以咨询委员会按 1992 - 1993 年原定费率提出的初步概算总额 2 386 400 000 美元为基础, 编制 1994 - 1995 两年期方案概算, 再按 1992 - 1993 年订正费率加以调整;

7. 重申有必要全面、妥善地解决控制通货膨胀和币值波动对联合国预算的影响问题;

8. 决定 1994 - 1995 两年期方案预算的应急基金应定为 1994 - 1995 两年期初步资源概算的 0.75%, 以后再按 1994 - 1995 年的费率重新计算;

9. 回顾在这方面, 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应对应急基金的数额、使用和业务以及对提出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的程序进行一次审查;

10. 注意到秘书长报告⁶⁴第 10 至第 12 段所载的建议、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报告⁶¹的第 223 段以及各会员国关于优先次序的意见, 并请秘书长在编制 1994 - 1995 两年期方案概算时特别注意这些建议和意见及经大会 1990 年 12 月 21 日第 45/253 号和第 45/255 号决议核准的 1992 - 1997 年中期计划导言所载优先次序;

11. 请秘书长依照本决议以及与新预算过程有关的大会各项决议和决定, 提出 1994 - 1995 两年期方案概算。

1992 年 12 月 23 日

第 94 次全体会议

47/214. 方案规划

大会,

回顾其 1982 年 12 月 21 日第 37/234 号、1986 年 12 月 19 日第 41/213 号、1987 年 12 月 21 日第 42/211 号、1988 年 12 月 21 日第 43/219 号、1989 年 12 月 21 日第 44/194 号、1990 年 12 月 21 日第 45/253 号和 1991 年 12 月 20 日第 46/189 号决议,

审查了 1992 - 1997 年中期计划订正草案,⁶⁶

审议了第五委员会主席的说明,⁶⁷其中报告大会其他主要委员会对 1992 - 1997 年中期计划的订正的审查,

又审议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的工作报告、⁶⁸会议委员会的报告⁶⁴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口头报告,⁶⁶

还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1990 - 1991 两年期联合国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⁶⁹和关于评价活动的评估与加强评价作用的建议的报告,⁷⁰

1992 - 1997 年中期计划

1. 通过秘书长所提按第二委员会、⁷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⁶⁹和会议委员会⁶⁴的建议以及本决议附件所载的其它结论加以修正的 1992 - 1997 年中期计划订正草案;

2. 注意到大会其他主要委员会的意见⁶⁷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意见;

3. 重申中期计划是联合国的主要政策指示, 应作为拟订两年期方案预算的纲领;

4. 强调在审查和提高中期计划及其订正的质量方面, 各部门、区域和中央的政府间机构, 特别是大会各主要委员会作出贡献非常重要;

5. 对于仍有许多实际问题限制上述机构作出此类贡献, 表示遗憾;

6. 呼吁政府间机构采取适当措施, 确保积极参与审查中期计划及其订正;

7. 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建议: 应向该委员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提出中期计划可能采用的新格式的样本;

8. 又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建议: 在不增加联合国费用的条件下, 召开一次联合国方案规划领域特设专家技术讨论会, 以协助秘书处起草中期计划的新格式样本;

9. 决定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所建议的样本应考虑到新预算文件样本讨论会的有关结论，特别是照顾到使起草与订正过程便于管理的问题，包括附属政府间机构编写和提出文件及审查方案规划文件的问题；

10. 表示关切文件迟发对深入审查中期计划的订正所造成的不利影响，并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工作报告⁷²所载的有关建议；

11. 建议讨论会在审查中期计划的格式和结构的范围内，特别注意确保及时提供文件；

二

方案执行情况报告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 1990 - 1991 年两年期联合国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⁶⁹

2. 赞成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就秘书长关于 1990 - 1991 年两年期联合国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提出的结论和建议；⁷³

3. 请秘书长在 1992 - 1993 两年期联合国方案执行情况报告中反映他提交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的报告⁷⁴内建议的各项改进方法；

三

联合国方案评价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评价活动的评估与加强评价作用的建议的报告；⁷⁰

2. 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关于本问题的结论和建议，并敦促秘书长改进自我评价的方法；

四

协 调

1. 强调必须加强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并欣见

秘书长作为行政协调委员会主席，打算高度重视协调，并与本系统各组织的行政首长共同研拟新的协作办法，以提高协调的效力和效能；

2. 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关于行政协调委员会 1991 年度全面审查报告的结论和建议；⁷⁵

3. 又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二届会议就秘书长关于《全系统非洲经济复苏和发展行动计划》的报告⁷⁶所提建议，并请秘书长：

(a) 尽早开展《全系统非洲复苏和发展行动计划》和《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⁷⁷

(b) 要求联合国机构和机关各有关行政首长高度重视该《计划》的执行，并以该计划作为其有关非洲发展的活动指南；

4. 注意到 1996 - 2001 年全系统提高妇女地位中期计划的编写以及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对该计划提出的修正；

5. 注意到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决定向行政协调委员会建议：在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与行政协调委员会第二十七系列联席会议上讨论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的成果及其对联合国系统的影响；

五

其他事项

1. 回顾其 1991 年 12 月 20 日第 46/185B 号和第 46/189 号决议，其中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关于建立联合国方案管理员的责任制度的建议；⁷⁸

2. 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报告⁷⁹中的建议，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报告这一制度的建立情况。

1992 年 12 月 23 日

第 94 次全体会议

附 件

关于 1992 - 1997 年中期计划各主要方案、
方案和次级方案的订正的结论

方案 1. 转旋和建立和平、维持和平、研究和收集资料

大会赞同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⁴¹第 30 和第 31 段所载建议,并请秘书长考虑到大会关于预防性外交和本方案执行方面有关事项的决定。

新的 1. 21 (b) 分段第二行和新的 1. 21 (i) 分段第一行,在“和平与安全”前面增添“国际”。

方案 2. 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

保留本方案的标题“政治和安全理事会事务”。

方案 4. 特别政治问题、托管和非殖民化

次级方案 4: 加强定期真正选举原则的效力

将新的第 4. 37 段改为:

“4. 37 本次级方案的法律根据来自大会 1991 年 12 月 17 日第 46/137 号决议,将在大会 1992 年 12 月 18 日第 47/130 号和第 47/138 号决议的范围内执行,并与方案 35 (促进和保护人权) 充分协调。”

新的第 4. 39 段末尾,删去“和提供发展援助”。

方案 6. 消除种族隔离

新的第 6. 2 段中,删去“以一致的声音”。

新的第 6. 36 (a) 段中,将“一致通过的”改为“各项”。

方案 7. 裁军

中文本不适用。

方案 13. 贸易和发展

第 13. 30 段

将该段改为:

“13. 30 次级方案 1 至 5、7 至 9 和 11 应定为高度优先。”

次级方案 1: 国际竞争和贸易政策

第 13. 34 (c) 段

该段第二行,删去“确保透明度并制定协商程序”。

第 13. 35 (d)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d) 增进对限制性商业惯例的认识,并鼓励消除对国际贸易,尤其是对发展中国家的国际贸易及经济发展有不利影响的那些惯例。”

次级方案 2: 商品

第 13. 41 (d) 段

第一行,在“多样化”之后插入“和替代作物”。

第 13. 41 (g)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g) 在商品和可持续性发展领域,审查发展情况,从事分析和提供资料和支持技术合作;”

次级方案 3: 发展筹资和债务

第 13. 45 (g) 段

第一行,将“在债务的重新谈判中”改为“在债务管理和重新谈判方面”。

次级方案 4: 投资和技术

第 13. 49 (b) 段

将该段改为:

“(b) 分析促进投资、技术创新、转让和吸收技术的国家政策和国际措施,并提供咨询意见;”

第 13. 50 (h) 段

将该段改为:

“(h) 审议各国政府对《技术转让行为守则》的看法上是否逐渐统一到能就所有尚未解决的问题达成协议。如果看法已统一,则协助进一步编制《守则》;”

增加新的第 13. 50 (j) 段,案文如下:

“(j) 分析正在过渡到市场经济的国家接受和提供技术转让方面的挑战和机会。”

次级方案 5: 减轻贫穷

第 13. 53 (b) 段

将“致力于……备选政策”改为“查明防止和减轻贫穷并使穷人和脆弱群体参与发展的各种备选政策,以期加深对成功的国家政策的了解”。

第 13. 53 (d) 段

在“发展中国家”之前插入“尤其是”。

次级方案 6: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

第 13. 62 (a) 段

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范围内, 以及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改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以及发展中国家彼此之间”。

次级方案 7: 全球相互依存; 国际贸易、货币和财政制度, 宏观经济政策所涉国际问题

第 13. 66 (b) 段

第一行, 将“研究”改为“审议”。

第 13. 67 (b)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b) 研究国际贸易、货币和财政制度的趋势, 以期查明这些制度的一致性和所需的其他反应, 从而确保良好的全球宏观经济管理和适当地协调与监察国家政策;”

次级方案 8: 扩大的经济空间、区域一体化进程和国际贸易的系统性问题

第 13. 70 (c) 和 (d)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c) 帮助促进区域和分区域的经济一体化, 尤其是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一体化, 作为加强贸易自由化进程的补充手段, 以便及时促使所有国家平稳和公平地纳入国际贸易系统。”

次级方案 9: 私营化、企业精神和竞争力

第 13. 77 (a) 段

第一行, 删去“适当”。

第 13. 78 (c) 段

第一行, 将“和”改为“和(或)”。

增加第 13. 78 (j) 段, 案文如下:

“(j) 为介绍关于私营化的国家方案和计划提供支助。”

次级方案 10: 国内改革和资源的筹集

第 13. 80 段

第一行, 删去“发展中”。

第 13. 82 (a) 段

将该段改为:

“(a) 考虑到国家情况的多样性, 帮助确定必要的国内经济改革的范围和性质; 备选政策处理办法和选择的成本和利益; 以及有效筹集国内财政资源的措施和机制;”

第 13. 82 (b) 段

将“为持久……资金”改为“增加可用于发展的资金”。

次级方案 11: 环境和可持续发展

第 13. 88 (a) 段

将“相互共存”改为“一贯和互补”。

第 13. 88 (c) 段

在“额外”之前插入“新的”。

次级方案 12: 数据管理

第 13. 96 (d) 段

在“发展中”之前插入“尤其是”。

方案 14: 贸易扩充、出口促进和服务业部门发展

第 14. 13 段

将该段改为:

“14. 13 次级方案 1、3 和 4 应定为高度优先。”

次级方案 1: 结构调整和贸易机会

第 14. 16 (f) 段

第四行, 在“扩大优惠”之前插入“鼓励提供优惠的国家考虑”。

第 14. 16 (g) 段

将第一行改为“由于一些国家正在转向市场经济, 查明发展中国家与个别过渡中国家”。

第 14. 17 (g) 段

将“中欧国家及东欧”改为“过渡中”。

第 14. 18 (j) 段

在“扩大优惠”之前插入“在可能情况下”。

第 14. 18 (k) 段

将“中欧国家及东欧”改为“过渡中”。

次级方案 3: 贸易效率

第 14. 30 (i)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i) 研究和发展新的自动数据处理,例如供国家一级使用的海关数据自动化系统;”

次级方案 4: 服务的发展

第 14. 33 (b) 段

在“研究”之后插入“有何种方法可以克服”。

将“问题”改为“困难”。

第 14. 34 (b)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b) 拟订旨在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服务部门的政策,包括解决有关生产和出口能力的问题,并且增加对这个部门的世界贸易的参与;”

第 14. 34 (g) 段

将该段改为:

“(g) 拟订旨在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机构、技术和物质基础设施的政策;”

第 14. 35 (a) 段

将该段改为:

“(a) 分析具体的方法,以便能够增加发展中国家对服务贸易的参与;克服它们在服务出口方面面临的问题和改进服务市场的运作,包括彻底分析有关的限制性商业惯例;”

次级方案 5: 航运、港口和多式联运

第 14. 37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14. 37 世界贸易主要依靠海运。许多发展中国家优先重视参与海运部门。服务部门之间既然越来越互相依存,因此,加强发展中国家应付迅速变化的结构和技术发展的能力,以提高它们的航运和多式联运以及有关服务和基础结构设施的效率,有助于它们发展出具有竞争力的航运部门。”

第 14. 41 (a) 段

在“促进”之后插入“特别是”。

第 14. 41 (c) 段

将“促进在航运、港口和多式联运领域”改为“促进发展有竞争力的航运、港口和多式联运服务方面”。

第 14. 41 (e) 段

将第一行改为:

“促进港口服务的发展,尤其是通过提高对技术改进的认识和采取能提高港口商业生存力的措施,”

第 14. 41 (g) 段

第一行,在“以期”之后插入“除其他事项外,”。

第 14. 42 (a)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a) 编写各国航运政策比较分析报告,包括诸如私有化、商业化或可能撤消国家航运公司之类策略和选择,以及这种政策对建立一个旨在促进有竞争力的航运服务、船队发展、服务质量、增加贸易以及缩短技术差距的国家体制环境所产生的影响;”

第 14. 42 (c)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c) 促进航运服务的使用者和提供者之间的利益平衡,特别考虑到鼓励他们定期协商;”

第 14. 42 (d) 段

第二行,将“实施现代运输”改为“增进对现代航运”。

第三行,在“改革”之后插入“的认识”。

第 14. 42 (f)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f) 监测多式联运供应服务的结构改革,包括多式海空联运服务;促进利用国际多式联运和发展运输技术,包括应用商定的集装箱关税模式规则以及贸发会议/国际商会关于多式联运文件的标准格式和模式规定并使用电子数据交流和货物预告信息系统之类与运输有关的信息技术;”

第 14. 42 (g)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g) 鼓励更深入地了解如何利用多式联运和物流管

理方面的最新技术和发展,并将这种知识传播给有此需要的国家;”

第 14. 42 (h) 段

插入新的 (h) 分段,案文如下:

“(h) 拟订参考文件,列出多式联运的基本概念和面向市场的实施过程中必须处理的主要问题,以便提高对这些问题的认识;”

将原第 14. 42 (h) 至 (j) 段改编为第 14. 42 (i) 至 (k) 段。

插入新的第 14. 42 (l) 段,案文如下:

“(l) 增加关于海运和多式联运标准的法律规章的知识,主要目的是使其适应现代航运、港口和多式联运的市场条件,以期促进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竞争能力和经济发展;并且应各国政府的请求在制订国家法律方面提供援助,包括就贸发会议所通过的各项国际公约的适用提供咨询意见。”

第 14. 43 段

将现有案文改为:

“14. 43 鉴于上述框架,贸发会议秘书处将:

“(a) 就各国航运政策及其对船队发展和航运服务质量的影响,以及贸易和运输的结构、技术和体制改革及其对港口和多式联运的影响,进行研究并编制比较分析;

“(b) 研究旨在促进有竞争力的航运服务的策略和选择,以及发展中国家在航运、港口和多式联运领域进行经济合作的可能性,并且监测运输技术的发展;

“(c) 增进这些领域有关资料的交流和传播,以及按照现代国际运输条件的需要增加关于法律和规章的知识;

“(d) 通过制订和支助技术合作项目,协助各国政府实施上述各项研究和报告的主要结果。”

删去第 14. 44 至第 14. 46 段,其后各段相应重新编号。

次级方案 6: 保险

第 14. 53 (a) (五) 段

第一行,在“加强”之后插入“发展中国家的”。

第 14. 53 (d) (二) 段

第一行,在“加强”之后插入“发展中国家的”。

方案 15.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和岛屿国家以及特别方案

第 15. 3 段倒数第二行,将“贸发会议”改为“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第 15. 3 段最后一行,在“情况”之后增添“,此外还规定贸发会议最不发达国家问题政府间小组将于 1995 年进行一次中期审查”。

方案 23. 跨国公司

第 23. 13 段

第五行,将“虽然手册的原有目标仍然有效”改为“另一方面”。

第 23. 15 (a) 段

第一行,将“通过制订一套跨国公司行为手则”改为“通过制订适当的国际安排”。

方案 28. 国际麻醉品管制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的报告”第 155(c) 段曾建议将次级方案 2 定为高度优先,现删去这项规定。

方案 38. 新闻

在新的第 38. 3、第 38. 7 (h) 和第 38. 17 (m) 段,将“和平与安全”改为“国际和平与安全”。

47/215. 改善联合国的财政情况

大会,

回顾《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特别是第十七条第一项,其中确定大会应审核本组织之预算,以及第十七条第二项,其中规定本组织之经费应由各会员国依照大会分配的限额分担,

又回顾《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特别是条例 5. 4,其中规定会费和预缴款项应在接到秘书长通知之日起三十天内全部付清,

对按时足额缴纳会费的会员国表示赞赏,

认识到 1992 年经常预算和维持和平行动摊款未